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文件佈告欄**

<b>文件標題</b>	轉知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有關欲申請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至臺北市國民小學之教師相關應知悉事項。
<b>文件編號</b>	225605
<b>公告單位</b>	國小教育科 簡欣翊
<b>公告日期</b>	2025-04-21 ~ 2025-05-16
<b>文件類別</b>	甄選介聘
<b>公告備註</b>	本文件為網路公告，將不再發正式公文
<b>受文單位</b>	市立國民小學（233所）、市立中小學（2所）、國立小學（1所）、梧棲區善水國中小、和平區博屋瑪國小、和平區中坑國小、太平區東汴國小
<b>單位簽收</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豐原國小 陳英芝 已於 2025-04-22 11:52:46 簽收本文件</li> </ul>

<b>擬辦</b>		<b>批示</b>	
<b>文件內容</b>	<p>一、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4月21日北市教人字第1143056017號函辦理。</p> <p>二、臺北市幸安國小、大同國小、景興國小及文湖國小等四所學校為該市巡迴教師中心學校，介聘至上述學校巡迴教師職缺者，應配合擔任巡迴教師職務，依該市各國小課務需跨校提供授課服務。另因該市多校支援巡迴教師預定於114學年度服務結束，介聘至上述學校巡迴教師職缺者，需配合後續相關分聘作業。</p>		

列印時間:2025-04-23 07:48:45